

中国环境科学学会

中环学外字（2020）64号

关于举办第1期“蓝天保卫战” VOCs达标治理管理强化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专家：

为贯彻落实《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》和《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》，帮扶重点地区和重点企业完成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治理攻坚任务，推动2020年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强化监督帮扶工作，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将举办“第1期‘蓝天保卫战’VOCs达标治理管理强化培训班”，欢迎相关单位技术管理人员积极参加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、形式

培训时间：2020年8月10日--11日（9:00-12:00、14:00-17:00）

报名截止时间：2020年8月7日

授课形式：网络在线直播

二、培训对象

重点地区生态环境部门相关业务管理人员；VOCs 重点行业企业、园区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；第三方环保治理运营技术人员；第三方环境监测管理与技术人员（注：重点地区包括：京津冀及周边、汾渭平原、苏皖鲁豫交界地区、长三角、珠三角、成渝地区、长江中游城市群、辽中南等；重点行业包括：石化、化工、工业涂装、包装印刷、油品储运销等）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1.2020 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强化监督帮扶要求（授课老师：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 宁淼研究员）

- (1) VOCs 污染防治强化监督帮扶要点
- (2) 《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》解读
- (3) 《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》解读
- (4) 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2020 年 7 月 1 日实施）解读
- (5) 强化监督执法与整改达标要求

2.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管控及“一厂一策”实施要求（授课老师：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安全环保与节能技术中心-孙慧副教授）

- (1) 石化工业 VOCs 管控要求
- (2) 制药工业 VOCs 管控要求
- (3) 涂料、油墨及胶粘剂工业 VOCs 管控要求
- (4) 国家对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“一厂一策”的实施要求

3.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治理达标技术（授课老师：上海市环保产业研究院大气污染防治所所长郑承煜）

(1)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的源头控制技术[低（无）VOCs原辅材料替代等]

(2)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无组织排放管控措施

(3)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末端治理达标技术

4.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“一厂一策”与督查帮扶案例分享

四、培训费用

培训费用：2800元/人，包括培训费、在线课程费、证书费等。

五、结业考核与证书颁发

培训结束后参训人员经考核合格，由中国环境科学学会颁发《环境保护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证书》[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综合治理技术人员]。合格人员可在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网站进行查询。

因证书制作需要，请报名时将近期1寸免冠彩色证件照、身份证复印件电子版发送至报名邮箱。

六、报名与缴费

1.本培训由中国环境科学学会与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安全环保与节能技术中心、北京贝加莫咨询发展有限公司共同主办。请于培训开班前三天提交报名表，学员可通过电邮/传真、学会网站报名。

2.请按附件报名表中的汇款账号缴费，并请备注“第1

期蓝天保卫战+参加培训人员姓名”，多位人员参加则逐一填写参加人员姓名，例：第 1 期蓝天保卫战+小明/小华/小雷。个人汇款请备注准确的发票抬头。培训费由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统一收取，并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或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。

3.本期培训通过腾讯会议平台进行网络在线直播。学员报名缴费后，工作人员将联系学员并提供网络直播平台ID及密码，协助安装软件并调试。学员在上课时间进入直播平台收看授课并进行提问交流，参加在线习题考核等。

4.报名联系方式：

岳老师 0532-86990179 邮箱：aqjgjcxyqd@upc.edu.cn

5.自此通知发布之日起，《关于举办第 1 期“蓝天保卫战”VOCs 达标治理管理强化培训班的通知》（中环学外字〔2020〕56号）作废。

七、培训监督与管理

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孙自利（010-62210689）

附件：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

中国环境科学学会

2020年7月14日印发

附件：

第 1 期“蓝天保卫战”VOCs 达标治理管理强化培训班 报名回执表

单位名称				邮编	
通信地址 (邮寄证书 使用)				电话	
联系人		邮箱		传真	
*培训人员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职务	移动电话
培训关注 内容					
汇款账号	账 户 名：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开户银行：中国光大银行北京礼士路支行 银行账号：75010188000331250				
开具发票	发票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			
	发票抬头				
	纳税人识别号				
提示	1. 近期蓝底免冠 1 寸彩色标准证件照； 2. 身份证（正反面）复印件； 3. 请将此表及报名材料（照片、身份证复印件）于培训前报至招生组邮箱。				
报名联系人	岳老师 0532-86990179 邮箱：aqjgjcxqyd@upc.edu.cn				

请在报名表中正确填写“发票抬头”、“纳税人识别号”等信息，如无特殊情况，已开发票不予更换。